证券代码：601005　　股票简称：重庆钢铁　　公告编号：2021-027

#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1 年 4 月 7 日、4 月 8 日、4 月 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1 年 4 月 7 日、4 月 8 日、4 月 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认，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亦不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1 年 4 月 7 日、4 月 8 日、4 月 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之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二）其他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载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1005　　股票简称：重庆钢铁　　公告编号：2021-028

#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电子邮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为了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好地与公司沟通交流，公司决定从即日起变更电子邮箱，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原电子邮箱：IR@email.cqgt.cn。

变更后电子邮箱：ir_601005@baowugroup.com。

上述新电子邮箱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启用，原电子邮箱停止使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 2021-028 号

#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会议地点：公司总部 1003 会议室，会议方式：现场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实际参会董事 11 人，董事解子胜委托董事杨玉晴代为表决，列席监事 5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连春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12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0 年度经营层工作报告》。

同意 12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同意 12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 12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五、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鉴于 2020 年公司经营亏损，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建议 2020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 12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六、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

详见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1-029）。

同意 12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上网文件。

同意 12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八、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上网文件。

同意 12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九、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与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互相担保的公告》（2021-031）。

同意 6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关联董事王连春、祁广亚、杨玉晴、徐兆军、解子胜、王晨澜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与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互相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与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互相担保的公告》（2021-031）。

同意 6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关联董事王连春、祁广亚、杨玉晴、徐兆军、解子胜、王晨澜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0 年度董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的薪酬（税前）为：

王圣杰 57.64 万元、王佩萍 48.48 万元、杨玉晴 33.2 万元（1-8 月）、解子胜 33.2 万元（1-8 月）。

同意 12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税前）为：

王圣杰 57.64 万元、王佩萍 48.48 万元、张正林 48.48 万元、马秀华 12.39 万元（10-12 月）、杨怀友 50.52 万元、张建松 48.48 万元、成荣春 48.48 万元、刘斌 48.48 万元、秦大刚 9.45 万元（10-12 月）、解子胜 33.2 万元（1-8 月）、王咏柳 40.4 万元（1-10 月）、葛俊兰 48.48 万元。

同意 12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1-032）。

同意 12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上述议案中，第一、三、四、五、六、九、十、十一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 2021-029 号

#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北路 105-6 号 2201 室

首席合伙人：薛从才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5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24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04 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6,376.52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0,996.83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8,039.12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6 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0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386.62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991.79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 万元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 3 年无相关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3 次、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3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龚召平，2004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0 年 2 月开始在该所执业，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1 家，挂牌公司 1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卢灿志，2015 年 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 年 2 月开始在该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0 家，挂牌公司 1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宜峻，2002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1996 年 7 月开始在该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 16 家，挂牌公司 7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上期审计收费 15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该会计师事务所历年对公司的财务、内控审计均能够严格按照执业要求和相关规定进行，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内控现状。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还对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20 年度审计的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均表示认可。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董事会召开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会议前，已知悉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该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质和历年对公司审计工作的胜任能力进行了认真、全面的审查后，予以了事前认可。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过往的审计中，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开展审计工作，履行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审计时间充足，审计人员配备合理，执业能力胜任；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状况；审计意见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参与公司财务、内控审计工作的人员有违反相关保密规定的行为。独立董事对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20 年度审计的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均表示满意。上述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经营层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 2021-030 号

#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连春、祁广亚、杨玉晴、徐兆军、解子胜、王晨澜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2.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1）公司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悦达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智行公司”）采购江苏悦达摩比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摩比斯公司”）汽车零配件、江苏悦达长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长久公司”）向悦达摩比斯公司提供运输服务，都是正常生产经营业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因此，原则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0 年度上述两项关联交易金额较少，未预计。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亿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本次预计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 悦达摩比斯公司 | 0.85 | 4 | 0.13 | 0.3 | 4 | 新开设多家 4S 店 |
|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 悦达摩比斯公司 | 0.45 | 51.84 | 0.12 | 0.15 | 80.47 | 上年收入受疫情影响 |
| 合计 | | | | | | | |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悦达摩比斯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剑明，注册资本：500 万美元，成立时间：2004 年 11 月 16 日，注册地点：江苏省盐城市盐渎路 696 号，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汽车用品批发等。江苏悦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持有 50%，现代摩比斯株式会社持有 50%。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为江苏悦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悦达摩比斯公司总资产为 49,787.57 万元，净资产为 35,862.27 万元，2020 年 1-9 月主营业务收入 74,620.6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2,967.00 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上海智行公司采购悦达摩比斯公司汽车零配件，遵循悦达摩比斯公司统一的销售政策，双方本着公平、合理、公允和市场化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

悦达长久公司向悦达摩比斯公司提供运输服务，双方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以公平、公正为原则，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 2021-031 号

#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控股股东互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

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集团”）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

本次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悦达集团互相提供 20 亿元担保额度，期限三年。截至目前，本公司累计为悦达集团提供担保 42.532.3 万元。

●本次无反担保措施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

截至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 169,780.33 万元，其中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 99,748.03 万元，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为 42,532.3 万元，分别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34.40%、20.22%、8.62%。

●截至目前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确保融资效率，保证本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双方在互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内互相提供担保，互保范围为悦达集团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截止目前，本公司累计为悦达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42.532.3 万元，悦达集团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10.9 亿元。

为了公司的融资需要，经与悦达集团协商，双方拟增加互保额度至 20 亿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40.53%。互保范围仍为悦达集团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互保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 3 年。

在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担保协议，不需再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由于悦达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互保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时关联方派出董事王连春、祁广亚、杨玉晴、徐兆军、解子胜、王晨澜回避表决。本次互保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悦达集团，法定代表人：王连春；注册资本：50 亿元，成立日期：1991 年 5 月 16 日；住所地：盐城市世纪大道东路 2 号。主要经营范围：汽车整车制造，新能源整车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供应链管理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等。悦达集团为盐城市人民政府拥有的国有独资企业。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悦达集团资产总额 702.13 亿元，所有者权益 246.53 亿元。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26.9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1 亿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双方或任何一方全资、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时，有权要求对方提供保证互保，在借款方生产经营与财务状况正常的前提下，担保方有义务在本协议所规定的互保额度与期限范围内，根据银行的要求出具担保书及银行所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当借款方的借款出帐后，借款方应负责将借款合同与担保合同原件及时交付担保方。

2、担保方在接受借款方的要求，为借款方提供保证前或之后，有权了解借款方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借款方有责任向担保方提供能真实反映本公司资信能力与清偿能力的财务资料，借款方亦有义务协助担保方调查其资信能力；若借款方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或财务状况恶化，存在明显贷款偿还风险，担保方有权要求借款方增加担保人、补充提供新的反担保或变更互保协议，甚至有权拒绝继续提供担保，但必须提前书面通知借款方，但生产经营严重困难及财务状况恶化的情况消失，仍在互保期限内时，担保方仍有义务为借款方提供担保。担保方履行完担保责任后，有权向借款方追偿。

3、双方所担保贷款总金额和担保对应的借款合同的借款期限原则上是对等的，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作适当调整。

4、互保总额：20 亿元。

5、期限：3 年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互保有利于确保融资效率，保证本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与悦达集团互相提供担保，额度 20 亿元，期限三年。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为了保证悦达投资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支持悦达投资做大做强，实现良性发展，根据生产经营需求，悦达投资与悦达集团互相提供担保，额度 20 亿元。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互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 169,780.33 万元，其中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 99,748.03 万元，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为 42,532.3 万元，分别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34.40%、20.22%、8.62%。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七、备查文件目录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 2021-033 号

#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总部 1003 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讨论一致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5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监事会审议了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并一致认为：

1、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 5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税前）如下：葛俊兰 48.48 万元、董广勇 36.36 万元、严兵德 48.2 万元、武登俊 48.48 万元、潘先林 36.15 万元（1-9 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5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9 日

公司代码：600805　　公司简称：悦达投资

#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 未出席董事职务 | 未出席董事姓名 |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 被委托人姓名 |
|---|---|---|---|
| 董事 | 解子胜 | 公务出差 | 杨玉晴 |

4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 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悦达投资 | 600805 | 江苏悦达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秦大刚 | 王浩 |
| 办公地址 | 江苏省盐城市世纪大道东路 2 号 | 江苏省盐城市世纪大道东路 2 号 |
| 电话 | 0515-88200626 | 0515-88202867 |
| 电子信箱 | yd600805@126.com | yd600805@126.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为综合性投资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相关及智能制造”，可细分为五个方面，分别为乘用车汽车制造销售及配套服务、专用车、纺织、智能农装和其他业务。相关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如下：

2.1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1). 乘用车汽车制造、销售及配套服务

公司参股的东风悦达起亚汽车有限公司是由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韩国起亚自动车株式会社按 25%:25%:50%的股份结构共同组建的中外合资乘用车制造企业，总部位于江苏盐城。

自 2018 年起，国内新车销量首次出现下滑，结束了十余年的快速增长，进入变革阶段。未来中国乘用车市场将进入微增长的存量阶段，除了用户对乘用车产品技术升级期待外，行业也出现了产业链价值向后转移的特征，下游出现新兴市场机遇。

为了更好地提供乘用车销售及配套服务，公司全资子公司悦达智行公司在全国布局汽车销售与服务网络，对传统 4S 店服务进行升级，报告期内，逐步构建智慧出行平台，并探索新零售落地模式。在配套汽车物流业务部分，公司控股子公司悦达长久物流公司依托股东资源优势，在服务 DYK 公司的同时不断拓展其它主机厂业务，并延伸发展了快递、环卫等非汽车物流业务。公司参股的悦达融资租赁公司从事汽车金融业务，主要服务对象包括 DYK 等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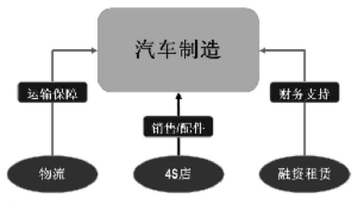


乘用车板块布局

(2). 悦达专用车

公司全资子公司悦达专用车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后压缩式垃圾车、多功能洗扫车、隔离护栏清洗车、高压清洗车、餐厨式垃圾车、侧装式垃圾车、电动环卫车等在内的专用车。其中主导产品后压缩式垃圾车引进日本先进技术，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此外，多功能扫洗车性能处于国内领先水平，纯电动压缩式垃圾车已批量上市。报告期内，通过扩能改造，悦达专用车形成年产 4000 辆的生产能力。

(3). 悦达纺织

悦达纺织是悦达投资旗下一家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品牌运营于一体的综合型纺织企业。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7 月，经过 10 多年的发展，已形成年产 2.8 万吨中高档纱线（精梳、紧密纺、涡流纺）、1800 万米中高档家纺面料、400 万套（件）家纺制品、1000 万件高档内衣、2880 万米印染面料及医用纺织品（口罩、防护服、手术衣、敷料）生产加工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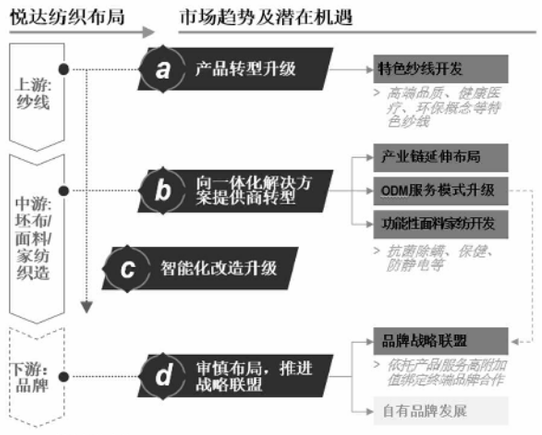


(4). 悦达智能农装

江苏悦达智能农业装备有限公司是悦达投资控股企业，主要从事智能农业装备、拖拉机、农业机械及其配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公司主导产品拖拉机有近百个品种，功率覆盖 16-260 马力，是我国直联式全齿轮传动轮式拖拉机品种最全、谱系最宽的企业之一。公司产品销售区域遍及国内三十多个省、市和自治区，并外销北美洲、欧洲、南美洲、非洲、东南亚及中东等九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5). 其他业务

作为一家综合性投资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控参股企业各十余家，除上述主营业务占比较高的业务外，涉及行业还包括新能源、高端机床加工、公路运输等。一直以来公司保持多元化发展方向，投资风险分散，在配置拥有稳定现金流回报的资产同时，也布局了符合国家“十四五”规划的新兴产业。未来公司将坚持主业经营不松懈，稳定现金流回报项目与“高新尖”项目两手抓的投资发展方向，以期在追求稳定长期收益的同时寻求部分高收益回报，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持续动力。

2.2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经营模式

(1). 生产模式

在公司的主营业务中，乘用车整车制造与智能纺织业务以非定制化生产为主，智能农装与专用车业务以定制化生产为主。

乘用车与纺织业务，两者分别以不断做大主业为目标，大批量的生产为公司带来了现金流支持，也为公司营收做出了较大的贡献；智能农装与专用车业务生产模式以按单设计居多，这是由于该行业下游客户对于机型的要求较为严格，需求多为非标准化产品，在生产设计环节中需要特殊装配，且单笔需求量较少。因此，公司对于这两项业务多采取定制化小批量生产的模式。

(2). 销售模式

乘用车业务主要通过东风悦达起亚汽车 4S 门店进行销售。

专用车主要采购方为政府相关需求部门，因而通过招投标流程进行直销为主，未来会根据客户群变化而作相应调整，逐步提高经销商销售比例。

纺织业务由于目前产品主要为中间品，到达终端用户前还需要进行再加工，因而主要为 ToB 类别的直销。考虑纺织行业毛利率在产业链上下游的分布不同，公司近年来加大对下游成品面料及家纺制品的销售投入，后续销售模式会作相应调整。

智能农装拖拉机等产品主要通过经销商进行销售，报告期内该业务在销售终端价格把控、销售人员收入管理维度进行了优化，使得成本结构更为清晰，公司对市场把控力度加大。

(3). 研发模式

2020 年，公司研发模式为“自主研发+产学研开发”，在各行业积极布局前瞻研发技术，赋能产业业务。

i. 自主研发

2020 年，公司在新能源乘用车领域专注强化本土研发能力。随着双积分制政策的严格实施，DYK 加快了新能源汽车市场布局。面对潜力市场，DYK 研发部门自主进行福瑞迪双燃料出租车车型的开发工作。集中力量进行燃气系统、车辆关联、整车、排放物等测试，一次性通过法规要求，申报国家公告，成为国内首个满足国六 B 双燃料排放标准车型。

智能农装、专用车、纺织等均在公司内部设立了产品研发部门或研究院，悦达智能农装公司加大智能化产品研发，200—260 马力智能大拖批量生产，整体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并成功研发 YL254ET 电动拖拉机；悦达专用车加快压缩式垃圾车技术改造、加大新能源商用车的研发力度，新能源垃圾车研发成功并投放市场；悦达纺织坚持新品开发，持续提升“新五类”特色纱线比例，销量占比已达 39%，毛利占比达 58%。

ii. 产学研开发

2020 年，公司在智能农装、专用车、纺织行业大力推进产学研合作。

悦达智能农装公司与中国一拖等 10 家单位共同创建国家农机装备创新中心；委托江苏大学为公司开发“智能拖拉机远程故障诊断系统设计与开发”项目；同时，公司参与创建江苏省智能农机装备产业联盟并成为副理事长单位，与南京农业大学、江苏大学等高等院校合作申报省级以上智能制造实验室，力争通过参加创建科技平台提高自身研发能力和研发水平，掌握国内农业智能装备发展方向。

专用车公司大力推进协同发展，提升生产能力。通过研发协同，将阿尔特、中汽研大丰试验场、新能源智能商用车研究院、江苏悦达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悦达智创园研发中心等研发创新平台进行协同发展，充分整合资源，发挥协同效应，提升研发能力。

悦达纺织与江南大学联合研发的“喷气涡流纺高支高混比汉麻家纺面料生产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获中纺联科技进步二等奖。该项目优化了对汉麻纤维的纺前预处理，改善了汉麻纤维的保湿性，提升了汉麻纤维可纺性与产品舒适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0 年 | 2019 年 |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8 年 | |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总资产 | 10,469,016,022.06 | 10,642,477,242.22 | 10,600,283,653.48 | −1.63 | 11,001,582,198.15 | 10,692,223,039.06 |
| 营业收入 | 3,025,637,691.10 | 2,639,643,262.63 | 2,581,812,920.98 | 14.62 | 2,551,164,976.18 | 2,085,400,661.89 |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 2,837,029,735.63 | / | / | / | /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268,206,308.83 | 108,166,683.98 | 106,729,975.02 | | 80,553,637.49 | 81,268,940.3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490,023,366.15 | −293,863,534.96 | −295,300,243.92 | | −47,679,818.99 | −46,964,516.0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4,934,351,742.43 | 6,226,203,770.42 | 6,211,441,218.38 | −20.75 | 6,078,546,179.25 | 6,051,628,328.2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6,706,083.94 | −79,547,935.65 | −67,195,799.90 | | 196,959,935.92 | 192,500,892.2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49 | 0.13 | 0.13 | | 0.09 | 0.09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49 | 0.13 | 0.13 | | 0.09 | 0.09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2.73 | 1.76 | 1.72 | 减少 24.49 个百分点 | 1.19 | 1.33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 月份） | 第二季度（4-6 月份） | 第三季度（7-9 月份） |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
|---|---|---|---|---|
| 营业收入 | 416,306,849.91 | 608,867,050.61 | 928,357,262.09 | 1,072,106,528.4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04,387,014.91 | −142,524,513.67 | −37,117,106.51 | −884,177,673.7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211,181,909.73 | −228,971,340.20 | −115,887,746.41 | −933,982,369.8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1,136,414.98 | 142,557,416.37 | −85,577,213.13 | 17,450,127.80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44,973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